

证券代码：831873 证券简称：环宇建科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7月3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25楼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6月2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樊益棠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9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终止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综合考虑公司战略规划布局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股票发行。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7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终止定向发行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定向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保证公司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股票终止发行工作，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终止股票发行的一切相关事宜。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终止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披露的《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该议案已经于 2024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已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 个月内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提交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申请业务，但因公司股票定向发行事宜尚未落实安排，根据已披露的《定向发行说明书》“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日至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

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登记完成之日，公司预计将不会发生权益分派事项”，故经讨论决定终止实施本次权益分派。公司计划继续实施权益分派，并以 2024 年半年度报告财务数据作为权益分派的依据，重新召开董事会、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实施完毕。该议案尚需提交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终止实施权益分派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发展，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拟于 2024 年 7 月 19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环宇建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7 月 4 日